

晋江市人民政府文件

晋政地〔2025〕230号

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调整 晋江市 2025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调整晋江市 2025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的请示》(晋自然资〔2025〕363号)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局提出的晋江市 2025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调整意见，调整后 2025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项目较原土地储备计划增加收储用地 2 宗，面积 3.162 公顷（约 47.43 亩）。请依照相关法律法规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二、你局要严格计划管控，合理安排资金，加强土地储备项目的监督管理，确保净地供应。

此复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

2025年5月14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5月14日印发